

焦 作 市 交 通 运 输 局

焦作市交通运输局

关于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交通运输局、局属各单位、局机关各科室：

按照市政府法治办关于规范性文件管理的要求，我局对2021年6月1日-2022年11月1日局机关制发的行政文进行了全面梳理，总计发现3份规范性文件，分别为《关于印发〈焦作市城区巡游出租汽车行业改革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在全市交通运输执法领域推行轻微违法行为免于处罚的通知》、《关于新增网约出租汽车使用新能源车辆的通知》，上述规范性文件制发的程序和内容均符合规范性文件管理的要求，均予以保留。

